

名家力作

不周山 (节选)

文 | 陈崇正

五

没错,又被你猜到了,故事到了这里,确实总得出现些变化。

总舵主接收到最新的信息——来自火星总部。他接收信息的时候眯着眼,跟酒柜上面的猫一样,他的眼珠子也能眯成一条线。接收完信息,他表情凝重,重新看着庄胥离那张皱巴巴的脸。

“你不是最后一个人了,”总舵主当众宣布道,“你拥有这一身份的时间不过十五分钟。这些王八羔子,在美人城地下室里,又生了一窝——就是在我走下游轮的时间里发生的事。劣质的繁衍依然是劣质的循环,怎么就打扫不干净?”

总舵主直接对着酒瓶喝了一大口,他像一个洗碗工,面对永远洗不完的脏碗,对自己的无能感到沮丧而愤怒。

天神共工又“喵”了一声,跳到庄胥离大腿上。他也听明白了,原来他从虚时间里被唤醒,慢慢解冻复苏,但密令突然中止,把他困在了一只猫的身体里。

躲在城堡地洞里的人们用机器孵化了一个纯粹的人,这个消息当然很快传到火星总部。但地球上的人们并不知道消息,他们在接下来的一个星期里,陆续从四面八方赶来,很快便将麓湖港口挤满了。人们都想过来看最后一个纯粹的人。庄胥离的名字本来很难被传播,但天柱客栈可以说无人不知,人们都知道这个人,是天柱客栈的庄掌柜。“说不定还是个处男。”信息的传播很快引发了狂欢,“原装人类”的概念让这些被海水分割的人开始反思过去改造人类身体的热潮。

当然也有人提出了疑问。最有名的疑问来自那个古老的哲学悖论:一艘船,如果将每一个零件每一片木板都换过一遍之后,那么这艘船是否还是原来的那艘船?这个疑问的意思是,如果换了零件就不是“原装人类”,那么戴上眼镜算不算一种改造,还有很古典的心脏支架?另外,人体细胞也是经数十年便会全部更新,每个所谓纯粹的人,其实也是处于一种不断更换“零件”的状态之中。从这个意义上说,有绝对的“原装”吗?改造之后的人类变得更强大,难道不能理解为技术加速了进化?“原装人类是个伪概念,跟处男是伪概念一样。”有人开始下结论。

如果不是深夜里的那场风暴,麓湖港口的船只应该会越来越多。庄胥离反复检查玻璃罩穹顶,他很担心玻璃罩会破裂。这两年,客栈里很多物品都老化了,水龙头里的水有时候没有处理好会变成,墙壁也因为受潮而经常长青苔,然后变得斑驳。这间客栈说不定哪一天就会在风暴中轰然倒塌,就像他自己,说不定哪一天突然就不活了。

“喵——”

“客栈里怎么会有一只猫?”

“是只野猫,不知道什么时候跑进来的,别赶它,让它自己待着吧。”庄胥离说。

吧台前面的老式电话突然响了起来,丁零零。庄胥离走过去接电话,他拿起话筒,里面传来总舵主的声音:

“总部有新的指令,你不用离开客栈,接下来会是一个有趣的新游戏。”

六

雨停了。玻璃罩穹顶透进了阳光,整间客栈变得明亮而温馨,经过折射之后的光线为周遭一切习以为常的物品重新着色。

庄胥离推门走出客栈。往常这个时候,他应该拿着钓竿去海钓了。不知道是谁说的,男人最后的归宿都是钓鱼佬。钓鱼佬意味着欲望全无、意兴阑珊,意味着像一只老猫那样只愿意蹲守,一点都不喜欢跑来跑去。这些年他对瘦狗岭上哪里有鱼窝、哪里最好下鱼竿是一清二楚。而且按照今年的节气来看,虎鲸也应该来了,它们会排着队来看他。难道它们早就知道他是这么奇怪珍稀的生物?“看,一个原装的人。”它们虎头虎脑,到处张望,终于看见他了。对于虎鲸来说,他才是被观赏的那一个。

但今天他想不到海边去。他想去看看天柱。他沿着客栈后面的台阶一步一步慢慢往上爬。膝盖这东西,随着年龄的增长,发出的声响就会慢慢变得清脆,嘎吱嘎吱响着。但又有什么关系呢?只要能爬,就没有必要去更换一套金属膝盖,无非走路慢一点而已。慢一点又有什么要紧的。他慢悠悠往山岭上走,海风吹过来,他从皮肤的温度可以判断,自己后背和腋窝慢慢开始出汗了。台阶在一棵歪脖子树后面就没有了,剩下的是碎石路,再前面就是泥路。据说原来是有台阶的,但有一年一颗炮弹飞过来,本来是对着天柱的,但弹道偏离方向,竟把台阶炸掉了,还顺带炸塌了一间凉亭。不过那间凉亭早就该倒下了,它到处漏雨,有一年父亲带着他到凉亭里避雨,但无论站在凉亭里的什么位置,雨还是能泼到身上来,结果两人全身湿透。

他想到凉亭,凉亭就在那里。他看见那间凉亭的四根柱子,长短不一,立在地面上,像个四脚朝天的人。但他没有停留,他继续往上面走,他想去摸摸天柱。被暴风雨洗劫过的路面变得泥泞不堪,他绕过小水坑,尽量不让脚陷到泥里去。但鞋子早就进水了,变得湿漉漉黏糊糊,踩着啧啧地响,声音刚好跟膝盖里的半月板发出的咔咔声内外上下呼应。树叶也滴着水,水珠在叶尖凝

结,水珠也在隐忍,最后没忍住,便滴落下来。他抬头,天柱就在那里,岿然耸立,随着他的接近,这根柱子慢慢变成一面墙。

可能对天柱来说,一只蚂蚁爬过来,跟一个叫庄胥离的老人走过来,在速度上相差不大。如果天柱是一个巨人,那么他看到的风景,该是多么辽阔。他会看到雄鹰从远处飞来,停落在他的身上。他会看到云层夹带着雨水飘过,或者还有闪电,闪电无数次地出现,每一次都能让他一个哆嗦。他应该还能看到茫茫海面上往来的船只,以及夜空中数不尽的星斗。那颗叫火星的星球,在古代被称为荧惑星,是一颗灾星,而现在上面有着人类最智能的技术和设备。哦,还有数不清的人造卫星、忙碌穿行在火星和地球之间的飞船。这一切是无序的,但又是有条不紊的。当然还有看不见的地底下,无数的科学家正在工作,他们从技术上完全可以炸掉这颗星球,只是他们也像水珠那样悬而未决。毕竟在任何文明那里,毁灭总是一件悬而难决的事。

父亲给他描述过过去。那时候人们还没有完全变坏,海水也还没有淹没所有城市,人们看到天柱,只会产生非常纯粹的仰慕。人们会组队来到天柱下面,举办各种攀岩比赛,各国的选手奋勇争先,都希望能够刷新纪录。

“没有人能爬到天柱的顶端。”父亲告诉他时显得无比骄傲。

墙壁终于立在眼前。哦不,这是天柱。天柱上,最低处的一圈被人用各国的文字写满,看得懂的文字里,写满了思念。再往上,人们会在攀爬时顺手写上愿望,写上心爱的人的名字,或者画上各种图案和符号。越往上,就越有一些看不清楚的文字符号。庄胥离喜欢这些信手涂鸦。写下文字的人也很注意,一般不会故意去覆盖掉别人的留言,他们总在避让,毕竟天柱足够宽大,也足够高。

庄胥离最喜欢其中写在不起眼的角落里的首小诗:

二月的夕阳盛开在田野

树木依旧没有眼睛

太阳依然苍白,吉他落满灰尘

雪花飞舞在假设有

二月是新的,孤独也是

等待和爱皆是漫长的刑罚

诗歌里说的二月,是具体的月份还是一个爱人的名字,庄胥离无法猜到。他对二月的概念模糊,在南方,二月偶尔也会特别冷。他又将这首诗读了一遍,诗的最后没有落款。或者坦白点说,这样的笔迹像极了他从前喜欢过的一个女人。但他无法求证,她早已经在战争中被炮弹融化了。他只能无数次假设,如果写这首诗的人是她,就是她,她是如何借助砖块和木梯,一笔一画将这样的文字写在石壁上的。她觉得他有

一天会看到,猜到他认得她的字迹,所以不必落款。

不知道。没有答案。

心情特别复杂的时候,庄胥离会一个人来到这里。时间最长的一次,他带了水和食物,在天柱下面静坐了足足一个星期。这习惯是他父亲留给他的。父亲将这样的行为称为面壁。所以,她猜到他会一次次来到这里面壁?早年面壁的人其实很多。但是慢慢地,在一次次传染病之后,海盗团伙到处作案,人们终于看清海洋吞食了大部分的陆地所带来的改变,便不愿意动弹。毕竟远渡重洋对谁来说都是冒险,一不小心风浪就会将船只打翻。更重要的是,天柱所在的瘦狗岭,什么都没有,草丛里也没有兔子和野猪,只有孤零零的一根柱子,就如竖在大海中央的一根中指,直戳天空。

七

庄胥离从山上下来,那只黑猫不知道何时竟然跟在他的身后,他并没有发现。回到天柱客栈时,总舵主已经等候他多时。他在门口抽烟,他带来的工人们到处忙碌。总舵主解释道,客栈周围,已经安装了无数的摄像头,从今天起,庄掌柜只能在镜头之下生活。

“因为无论火星还是地球,都对你特别感兴趣。”

庄胥离虽然无法成为地球上唯一的“原装人类”,但已然成为代表。所以他们准备对他进行直播。

“你们无权这么做。”庄胥离反抗道。

“这个我们当然是自愿互赢的。不然下一次风雨狂暴之夜,谁也无法保证这个玻璃罩一定会在。这个情况你要考虑进去。总部说到做到。”

坏人太多了。他们甚至不需要炸弹,只需要发射一块石头。石头穿空而过,击碎玻璃罩,那么不用到今年冬天,庄胥离一家必然冻死在狂风暴雨之中。

“那我有什么好处?”

“果然识时务,这个问题算是问到了重点。只要跟总部合作,在合同存续期内,总部会保证你的生活,每天会增加各种类别的食物,同时为你提供免费的医疗服务。换句话说,你以后不用为生活担心了,总部给你兜底,只会让你活得更好,你不必为贫穷担忧了。甚至可以说,你的生活将拥有诸多可能,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。”

好像也没有什么理由不答应,毕竟所有固定和移动的摄像头,都已经自动追踪他,形成了全息影像,无论要从哪个角度看他都是可以的。

他提笔,在总舵主左手的屏幕投影上签了名。

“就这样?”

“就这样。”

总舵主很满意。但庄胥离不打算再理他,他对接下来的游戏一无所知。就在庄掌柜准备往客栈里走时,总舵主拦住了他。他说:“老庄且慢,最重要的环节还没有开始。现在开始吧!”他打了一个响指,从树后面转过一个人,正是庄胥离自己。对面那个庄胥离往这边走过来,庄胥离不自觉倒退了两步。他似乎看到镜子里的自己正在朝自己靠近。

太像了,应该说是一模一样。就连脸上的皱纹和手背上的刀疤也分毫不差。没错,总部以最后的“原装人类”为模板,用机器复刻了一个庄胥离,一个或者无数个。他们要求真假两个庄胥离要同时在各种镜头的记录中。按照总舵主的要求,他们一起走进了一间小黑屋,再从小黑屋里走出来。他们的步态一致,他们说话的语调一致,当他们重新出现在镜头前面,已经没有人能将他们区分开来。

总舵主很高兴,看看这个,又看看那个,他拍手称绝。“真假美猴王,如来佛祖来了也没有办法。”

真老庄看着假老庄,假老庄跟着真老庄,就如一个人追踪着他的影子。

(节选自《小说月报公众号》)

创作谈

《不周山》这篇小说的灵感来源是我家附近的一个小山丘,它叫瘦狗岭,关于瘦狗岭有很多传说,它激发了我的创作的灵感,我兴致勃勃地开了一个头以后,就不知道怎么写,所以,这篇小说实际上是在我的电脑里放了很久。一直到二〇二四年的夏天,我去了一趟新疆喀什,在飞机上,我看到了天山山脉就横在我们广阔的大地上,那种感觉非常奇妙。我又想起最近有个约稿,是《湖南文学》的沈念主编邀我写一个短篇,于是我重新打开了这个文档,重新把这个故事启动了。这是很神奇的一种体验,这篇小说有一大半是在广州飞往喀什的飞机上完成的,这要感谢美丽的新疆带给我的灵感。

小说创作有时候不仅仅需要念头,还需要灵感,需要开启灵感的机缘。

陈崇正,1983年出生于广东潮州,著有长篇小说《归潮》《香蕉林密室》《美人城手记》《悬浮术》,小说集《折叠术》《黑镜分身术》《半步村叙事》,诗集《时光积木》等。曾获第五届茅盾新人奖、广东省鲁迅文艺奖、“澳门文学奖”等奖项。